

目 录

一、审阅报告·····	第 1 页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第 2—3 页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2 页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	第 3 页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第 4—67 页
四、报告附件·····	第 68—71 页

审 阅 报 告

天健审〔2026〕5-1 号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莱福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9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新莱福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新莱福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新莱福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提醒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之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注释号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73,611,405.76	448,096,647.91	短期借款	20	8,014,622.22	2,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529,862,493.97	658,148,472.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3	49,214,321.58	39,478,037.14	应付票据	21	6,209,656.84	16,807,501.50
应收账款	4	367,405,208.11	328,811,803.78	应付账款	22	141,396,219.04	154,554,076.94
应收款项融资	5	21,140,674.39	23,921,869.84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6	9,642,757.72	5,160,636.21	合同负债	23	15,270,980.41	10,545,520.23
应收保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账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他应收款	7	4,179,699.11	4,113,307.37	代理承销证券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24	53,539,517.25	77,507,767.92
存货	8	278,008,970.75	238,731,014.63	应交税费	25	14,994,538.46	16,136,609.08
其中：数据资源				其他应付款	26	106,268,076.69	106,593,294.75
合同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	364,600,384.94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10	7,108,838.31	4,684,854.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	3,790,359.79	6,789,192.29
流动资产合计		2,204,774,754.64	1,751,146,643.77	其他流动负债	28	39,109,516.57	31,530,794.32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388,593,487.27	422,464,757.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租赁负债	29	5,682,016.84	15,641,152.31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	11	566,143,636.63	323,005,071.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在建工程	12	30,283,333.27	236,434,169.48	预计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30	2,231,879.39	2,812,052.78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115,661.18	161,724.64
使用权资产	13	11,114,614.92	21,646,390.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形资产	14	85,594,272.01	84,541,024.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29,557.41	18,614,929.73
其中：数据资源				负债合计		396,623,044.68	441,079,686.76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5	13,618,055.30	13,618,055.30				
长期待摊费用	16	9,956,570.17	5,457,029.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29,622,539.53	16,946,696.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	2,702,326,151.72	2,568,243,669.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	175,122,724.37	584,567,620.83	少数股东权益		27,281,304.44	28,039,345.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1,455,746.20	1,286,216,057.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29,607,456.16	2,596,283,014.84
资产总计		3,126,230,500.84	3,037,362,701.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26,230,500.84	3,037,362,701.60

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2 页 共 71 页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21,412,973.34	1,388,061,851.69
其中：营业收入	1	1,121,412,973.34	1,388,061,851.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5,768,718.85	1,137,105,426.77
其中：营业成本	1	738,349,907.83	886,738,520.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9,849,065.71	11,171,317.32
销售费用	3	41,497,830.69	56,090,212.68
管理费用	4	87,832,345.73	106,149,149.90
研发费用	5	83,177,117.56	112,107,160.85
财务费用	6	-14,937,548.67	-35,150,934.65
其中：利息费用		488,178.27	1,023,503.94
利息收入		14,224,134.30	28,676,828.20
加：其他收益	7	4,665,953.68	8,332,231.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7,008,563.94	10,052,348.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2,195,182.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	-3,263,431.97	-3,275,246.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	-7,120,361.82	-8,174,555.1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1,559,056.15	-82,950.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0,689,216.94	257,808,252.56
加：营业外收入	13	21,100.79	17,412.83
减：营业外支出	14	1,379,305.03	596,224.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9,331,012.70	257,229,440.60
减：所得税费用	15	16,688,309.93	28,184,129.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642,702.77	229,045,311.4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642,702.77	229,045,311.4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400,743.40	228,144,109.0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58,040.63	901,202.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84,882.02	-1,886,737.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84,882.02	-1,886,737.4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84,882.02	-1,886,737.4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84,882.02	-1,886,737.48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0,057,820.75	227,158,573.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0,815,861.38	226,257,371.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8,040.63	901,202.4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23	1.7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21	1.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广州新莱福磁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莱福有限公司），新莱福有限公司系由广州金德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德工贸公司）、福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溢香港公司）于 1998 年 5 月 8 日共同出资组建的外商投资企业，于 1998 年 5 月 11 日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企合粤穗总字第 005336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总部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16708238794Y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4,922,890.00 元，股份总数 104,922,89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37,916,477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67,006,413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磁性材料及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吸附功能材料、电子陶瓷元件及其他功能材料。

本公司将广州新莱福磁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莱福磁材）、广州金南磁性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南磁材或标的公司）等 12 家公司纳入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八之说明。

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交易标的相关情况

（一）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本次交易方案为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圣慈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圣慈科技）、广州易上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易上）、广东华农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农资产）、广州金诚莱贸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诚莱）分别持有的金南磁材 50.00%、24.00%、15.00%、11%股权。

本次交易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即标的公司金南磁材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05,459.88 万元。基于上述评估结果，经各方友好协商，确定金南磁材 100.00%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105,400.00 万元。股份对价与现金对价的支付比例占交易价款的比例分别为 90.00%、10.00%。

（二）交易标的公司相关情况

金南磁材由广东省钢铁研究所、广州金诚莱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易上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于 2009 年 3 月 27 日在广州市增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836876697116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0,000,000.00 元。经历次增资和股权变更，现股东及持股比例分别为圣慈科技、广州易上、华农资产、金诚莱分别持有的金南磁材 50.00%、24.00%、15.00%、11.00% 股权。

金南磁材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永磁材料、软磁材料及器件、PM 粉末冶金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14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证监会公告〔2023〕57 号）的相关规定编制，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使用。

（二）除下述事项外，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9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2024 年 1 月 1 日）实施完成，即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 2024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

2.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以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的本公司 2025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和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金南磁材 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以下方法编制。

（1）购买成本

由于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将重组方案确定的支付对价 1,054,000,000.00 元作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24 年 1 月 1 日的购买成本，并分别根据以拟发行的股份总数和发行价格计算确定的支付对价 948,600,000.00 元及现金支付对价 105,400,000.00 元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48,600,000.00 元及其他应付款 105,400,000.00 元。

(2) 金南磁材的各项资产、负债在假设购买日（2024 年 1 月 1 日）的初始计量

金南磁材在重组前后均受同一控制人控制，金南磁材的各项资产、负债按照假设购买日在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将该账面价值与合并对价的差额冲减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 商誉

本次重组不会产生新的商誉。

(4) 权益项目列示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5)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6) 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二)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香港新莱福公司、越南新莱福公司、美

国新莱福公司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五(一)12	公司将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一)18	单项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占其他非流动资产总额的 1%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 万元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

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

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具有可控性，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具有可控性,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

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

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

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0-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

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 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建筑完成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土地可供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软件及其他	5-10，使用寿命	年限平均法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及外聘劳务人员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

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吸附功能材料、电子陶瓷元件、其他功能材料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具体业务中，主要交易方式的具体销售确认的时间为：(1)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采用的会计政策：国内销售产品在销售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签收后，客户即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公司基于签收时间确认收入；(2)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采用的会计政策：公司根据合同约

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报关单、提单，并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3) 寄售模式下，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寄售客户指定的仓库后客户从寄售仓库中领用产品，公司根据合同约定与客户定期对账后确认收入。

(二十一)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四)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

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五)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按 13%、10%、8%的税率计算缴纳;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政策,退税率为 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21%、25%

注: 子公司越南新莱福销售商品适用 10%、8%的增值税率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新莱福磁电(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新莱福公司)	16.5%
新莱福磁电(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新莱福公司)	20%
Newlife Magnetics LLC(以下简称美国新莱福公司)	21%
新莱福磁电(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新莱福公司)	15%
广州新莱福磁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莱福磁材公司)	15%
深圳市磁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磁加科技公司)	20%
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克电子公司)	15%
金南磁材	15%
龙门金南磁性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门金南公司)	15%
广州金意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金意公司)	15%
广州金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金佳公司)	20%
广州金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南金属公司)	20%

(二)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1)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资格有效期为三年，自2023年至2025年，本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越南企业所得税法及政府第24/2007/ND-CP号议定书、第124/2008/ND-CP号议定书及128/2013/ND-CP号议定书之相关规定，越南新莱福公司享有企业所得税及其减免优惠如下：越南新莱福公司适用优惠税率为15%，自其投入生产经营时起之优惠期为12年，越南新莱福公司自发生营利时起三年免缴企业所得税，后续七年减半，本期越南新莱福公司实际企业所得税率为20%。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的企业，至2027年12月31日，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磁加科技公司、广州金意公司、广州金佳公司及金南金属公司符合上述优惠政策。

(4)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新莱福磁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资格有效期为三年，自2024年至2026年，新莱福磁材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碧克电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自2025年至2027年，碧克电子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6)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宁波新莱福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审查，资格有效期为三年，自2025年至2027年，宁波新莱福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7) 金南磁材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证书编号为：GR202544005774，有效期为三年，即2025-2027年。

(8) 龙门金南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证书编号为：GR202444004086，有效期为

三年，即 2024 年-2026 年。

(9) 广州金意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证书编号为：GR202444004841，有效期为三年，即 2024 年-2026 年。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的 5%计提当期加计抵减额，本公司、新莱福磁材公司、新莱福宁波公司、碧克电子公司、金南磁材、龙门金南公司享受上述增值税加计抵减优惠。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的上年年末数和期初数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25 年 9 月 30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25 年 1-9 月。

(一)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库存现金	454,667.01	518,327.86
银行存款	565,084,308.49	435,142,365.24
其他货币资金	8,072,430.26	12,435,954.81
合 计	573,611,405.76	448,096,647.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427,104.33	24,576,253.08

(2) 其他说明

2025 年 9 月 30 日银行存款中，因标的公司子公司股权纠纷诉讼被司法冻结资金 24,211,378.80 元，使用受限。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8,072,430.26 元，其中阿里巴巴账户余额 312,838.97 元，支付宝账户余额 1,211,842.78 元，定期存款计提利息 237,856.58 元，微信账户余额 97,328.86 元，股份回购专户余额 2,906.23 元，票据保证金 6,209,656.84 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9,862,493.97	658,148,472.08
理财产品	529,862,493.97	658,148,472.08
合 计	529,862,493.97	658,148,472.08

3.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45,445,709.01	38,536,561.74
商业承兑汇票	959,204.68	897,058.15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2,809,407.89	44,417.25
合 计	49,214,321.58	39,478,037.1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412,669.62	100.00	198,348.04	100.00	49,214,321.5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5,445,709.01	91.97			45,445,709.01
商业承兑汇票	1,009,689.14	2.04	50,484.46	5.00	959,204.68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2,957,271.47	5.99	147,863.58	5.00	2,809,407.89
合 计	49,412,669.62	100.00	198,348.04	0.40	49,214,321.58

(续上表)

种 类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527,588.48	100.00	49,551.34	0.13	39,478,037.1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8,536,561.74	97.49			38,536,561.74
商业承兑汇票	944,271.74	2.39	47,213.59	5.00	897,058.15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46,755.00	0.12	2,337.75	5.00	44,417.25

合 计	39,527,588.48	100.00	49,551.34	0.13	39,478,037.14
-----	---------------	--------	-----------	------	---------------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551.34	148,796.70				198,348.04
合 计	49,551.34	148,796.70				198,348.04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262,772.32
商业承兑汇票		
小 计		35,262,772.32

注：公司对应收银行承兑票据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分为信用等级较高的6家大型商业银行和9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以下简称信用等级较高银行）以及信用等级一般的其他商业银行（以下简称信用等级一般银行）。6家大型商业银行分别为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9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分别为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上述银行信用良好，拥有国资背景或为上市银行，资金实力雄厚，经营情况良好，对其已经背书转让或者贴现但未到期的终止确认，对信用等级一般的其他商业银行和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或者贴现时不终止确认

4. 应收账款

(1)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1 年以内	380,864,479.69	342,418,834.27
1-2 年	5,097,625.64	6,758,478.41
2-3 年	5,063,711.47	1,484,189.50
3 年以上	2,935,430.97	2,477,640.32
账面余额合计	393,961,247.77	353,139,142.50
减：坏账准备	26,556,039.66	24,327,338.72

账 龄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合计	367,405,208.11	328,811,803.7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38,940.23	1.10	4,338,940.2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9,622,307.54	98.90	22,217,099.43	5.70	367,405,208.11
合 计	393,961,247.77	100.00	26,556,039.66	6.74	367,405,208.11

(续上表)

种 类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91,093.43	1.39	4,891,093.4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8,248,049.07	98.61	19,436,245.29	5.58	328,811,803.78
合 计	353,139,142.50	100.00	24,327,338.72	6.89	328,811,803.78

2)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80,864,479.69	19,043,224.26	5.00	342,418,834.27	17,120,941.73	5.00
1-2 年	5,097,625.64	509,762.56	10.00	3,117,751.88	311,775.18	10.00
2-3 年	1,422,984.94	426,895.35	30.00	1,011,335.08	303,400.54	30.00
3 年以上	2,237,217.27	2,237,217.26	100.00	1,700,127.84	1,700,127.84	100.00
小 计	389,622,307.54	22,217,099.43	5.70	348,248,049.07	19,436,245.29	5.58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91,093.43			552,153.20		4,338,940.23
按组合计提坏	19,436,245.29	3,023,613.60		242,759.46		22,217,099.43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准备						
合 计	24,327,338.72	3,023,613.60		794,912.66		26,556,039.6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94,912.66

(5)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Protech Medical	11,819,405.09	3.00	590,970.25
日本电产株式会社	10,055,514.04	2.55	502,775.70
NICHILAY MAGNET CO., LTD	8,703,915.48	2.21	435,195.77
杭州象限科技有限公司	8,695,686.18	2.21	434,784.31
东莞市金泓实业有限公司	8,092,491.72	2.05	404,624.59
小 计	47,367,012.51	12.02	2,368,350.62

5.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21,140,674.39	23,921,869.84
合 计	21,140,674.39	23,921,869.84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成本		累计确认的信用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1,140,674.39	100.00			21,140,674.39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1,140,674.39	100.00			21,140,674.39
合 计	21,140,674.39	100.00			21,140,674.39

(续上表)

种 类	上年年末数
-----	-------

	成本		累计确认的信用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3,921,869.84	100.00			23,921,869.8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3,921,869.84	100.00			23,921,869.84
合 计	23,921,869.84	100.00			23,921,869.84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7,437,880.96
小 计	67,437,880.96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6.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9,572,060.41	99.27		9,572,060.41	5,134,065.14	99.49		5,134,065.14
1-2 年	57,697.31	0.60		57,697.31	20,357.07	0.39		20,357.07
2-3 年	13,000.00	0.13		13,000.00	6,214.00	0.12		6,214.00
合 计	9,642,757.72	100.00		9,642,757.72	5,160,636.21	100.00		5,160,636.21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INDUSTRIE ILPEA S. P. A	860,550.66	8.92
湖南益鸿科技有限公司	719,203.55	7.46
中科铜都粉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33,000.00	6.56
宁波顺泽橡胶有限公司	513,450.00	5.32
东莞市可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0	2.39

小 计	2,956,204.21	30.65
-----	--------------	-------

7. 其他应收款

(1) 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押金保证金	1,074,100.00	2,266,958.07
备用金	801,212.29	571,950.11
应收暂付款	2,381,535.56	1,256,770.07
应收出口退税款	1,555,610.04	1,551,504.04
其他	390,194.84	398,057.03
账面余额合计	6,202,652.73	6,045,239.32
减：坏账准备	2,022,953.62	1,931,931.95
账面价值合计	4,179,699.11	4,113,307.37

(2)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1 年以内	3,764,377.12	3,784,444.11
1-2 年	485,496.37	477,723.06
2-3 年	237,991.60	125,906.74
3 年以上	1,714,787.64	1,657,165.41
账面余额合计	6,202,652.73	6,045,239.32
减：坏账准备	2,022,953.62	1,931,931.95
账面价值合计	4,179,699.11	4,113,307.3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 202, 652. 73	100. 00	2, 022, 953. 62	32. 61	4, 179, 699. 11
合 计	6, 202, 652. 73	100. 00	2, 022, 953. 62	32. 61	4, 179, 699. 11

(续上表)

种 类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45,239.32	100.00	1,931,931.95	31.96	4,113,307.37
合 计	6,045,239.32	100.00	1,931,931.95	31.96	4,113,307.37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6,202,652.73	2,022,953.62	32.61	6,045,239.32	1,931,931.95	31.96
其中：1 年以内	3,764,377.12	188,218.86	5.00	3,784,444.11	189,222.21	5.00
1-2 年	485,496.37	48,549.64	10.00	477,723.06	47,772.31	10.00
2-3 年	237,991.60	71,397.48	30.00	125,906.74	37,772.02	30.00
3 年以上	1,714,787.64	1,714,787.64	100.00	1,657,165.41	1,657,165.41	100.00
小 计	6,202,652.73	2,022,953.62	32.61	6,045,239.32	1,931,931.95	31.96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189,222.21	47,772.31	1,694,937.43	1,931,931.95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24,274.82	24,274.82		
--转入第三阶段		-23,799.16	23,799.1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271.47	301.67	67,448.53	91,021.67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188,218.86	48,549.64	1,786,185.12	2,022,953.62

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5.00	10.00	91.47	32.61
----------------	------	-------	-------	-------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期末坏账准备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款	1,555,610.04	1 年以内	25.08	77,780.50
KHAI TOAN JOINT STOCK COMPANY	押金	962,343.56	3 年以上	15.52	962,343.56
欧阳锦垣	押金保证金	354,000.00	1-2 年	5.71	35,400.00
横迳村经济联合社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3 年以上	3.22	200,000.00
广东振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198,609.15	1 年以内	3.20	9,930.46
小 计		3,270,562.75		52.73	1,285,454.52

8.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5,261,989.74	9,143,720.93	136,118,268.81	114,778,267.88	8,223,146.20	106,555,121.68
库存商品	73,005,671.23	7,677,701.91	65,327,969.32	70,337,323.44	6,582,681.16	63,754,642.28
在产品	65,627,052.69	3,657,734.55	61,969,318.14	57,276,941.29	3,443,369.81	53,833,571.48
发出商品	9,526,001.12		9,526,001.12	10,305,372.35		10,305,372.35
委托加工物资	1,155,016.46		1,155,016.46	1,243,386.87		1,243,386.87
低值易耗品	3,912,396.90		3,912,396.90	3,038,919.97		3,038,919.97
合 计	298,488,128.14	20,479,157.39	278,008,970.75	256,980,211.80	18,249,197.17	238,731,014.63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223,146.20	3,253,867.40		2,333,292.67		9,143,720.93
库存商品	6,582,681.16	2,358,917.57		1,263,896.82		7,677,701.91
在产品	3,443,369.81	1,862,800.95		1,648,436.21		3,657,734.55
小 计	18,249,197.17	7,475,585.92		5,245,625.70		20,479,157.39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	364,600,384.94		364,600,384.94			
合 计	364,600,384.94		364,600,384.94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6,023,846.61		6,023,846.61	3,390,801.01		3,390,801.01
预缴企业所得税	708,345.79		708,345.79	1,294,053.80		1,294,053.80
其他	376,645.91		376,645.91			
合 计	7,108,838.31		7,108,838.31	4,684,854.81		4,684,854.81

11.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65,036,304.85	261,417,595.28	13,178,424.32	40,332,492.68	579,964,817.13
本期增加金额	237,106,899.15	32,581,675.09	662,673.03	5,130,006.42	275,481,253.69
1) 购置		5,678,954.60	375,473.20	464,828.51	6,519,256.31
2) 在建工程转入	237,106,899.15	26,940,550.66	287,199.83	4,665,177.91	268,999,827.55
3) 汇率变动		-37,830.17			-37,830.17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本期减少金额	1,544,050.97	2,298,366.99	270,160.27	477,146.21	4,589,724.44
1) 处置或报废		2,298,366.99	270,160.27	477,146.21	3,045,673.47
2) 其他减少	1,544,050.97				1,544,050.97
期末数	500,599,153.03	291,700,903.38	13,570,937.08	44,985,352.89	850,856,346.38
累计折旧					
期初数	95,587,258.79	119,047,711.49	9,548,648.33	32,776,127.36	256,959,745.97
本期增加金额	11,626,914.09	16,427,744.80	892,590.37	1,813,410.35	30,760,659.61
1) 计提	11,626,914.09	16,427,744.80	892,590.37	1,813,410.35	30,760,659.61
2) 汇率变动					
本期减少金额	935,115.87	1,410,376.10	248,969.71	413,234.15	3,007,695.83
1) 处置或报废		1,410,376.10	248,969.71	413,234.15	2,072,579.96
2) 其他减少	935,115.87				935,115.87
期末数	106,279,057.01	134,065,080.19	10,192,268.99	34,176,303.56	284,712,709.75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94,320,096.02	157,635,823.19	3,378,668.09	10,809,049.33	566,143,636.63
期初账面价值	169,449,046.06	142,369,883.79	3,629,775.99	7,556,365.32	323,005,071.1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新莱福磁材公司一期厂房 1-3 号	57,101,689.31	正在办理中
金属精密元器件产业基地	47,813,175.17	已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办妥
新莱福磁材公司办公楼	14,086,251.77	正在办理中
新莱福磁材公司二号仓库	488,121.64	正在办理中
小 计	119,489,237.89	

1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3,744,078.41		3,744,078.41	218,825,565.25		218,825,565.25
设备安装	19,356,887.47		19,356,887.47	16,737,044.60		16,737,044.60
环保工程	7,182,367.39		7,182,367.39	871,559.63		871,559.63
合 计	30,283,333.27		30,283,333.27	236,434,169.48		236,434,169.4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磁材二期基建	1.76 亿元	171,491,081.01	14,980,549.82	185,762,195.29	709,435.54	
金属精密元器件产业基地厂房建设	0.5 亿元	47,334,484.24	1,444,100.43	48,778,584.67		
小 计	2.26 亿元	218,825,565.25	16,424,650.25	234,540,779.96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磁材二期基建	96.33	100.00				自有及募集 资金
金属精密元器件产业基地厂房建设	97.56	100.00				自有资金
小 计						

13.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39,868,355.58	39,868,355.58
本期增加金额	86,321.81	86,321.81
(1) 租入	86,321.81	86,321.81
(2) 汇率变动		
本期减少金额	12,542,691.16	12,542,691.16
1) 处置	12,472,535.49	12,472,535.49
2) 汇率变动	70,155.67	70,155.67
期末数	27,411,986.23	27,411,986.23
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期初数	18,221,964.89	18,221,964.89
本期增加金额	4,221,616.11	4,221,616.11
(1) 计提	4,221,616.11	4,221,616.11
(2) 汇率变动		
本期减少金额	6,146,209.69	6,146,209.69
(1) 处置	6,146,209.69	6,146,209.69
期末数	16,297,371.31	16,297,371.31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1,114,614.92	11,114,614.92
期初账面价值	21,646,390.69	21,646,390.69

14.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00,274,382.68	5,333,842.17	105,608,224.85
本期增加金额		3,027,358.48	3,027,358.48
(1) 购置		3,027,358.48	3,027,358.48
本期减少金额		94,339.62	94,339.62
1) 处置		94,339.62	94,339.62
期末数	100,274,382.68	8,266,861.03	108,541,243.71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7,223,846.03	3,843,354.13	21,067,200.16
本期增加金额	1,512,876.60	374,363.50	1,887,240.10
(1) 计提	1,512,876.60	374,363.50	1,887,240.10
本期减少金额		7,468.56	7,468.56
1) 处置		7,468.56	7,468.56
期末数	18,736,722.63	4,210,249.07	22,946,971.7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81,537,660.05	4,056,611.96	85,594,272.01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 计
期初账面价值	83,050,536.65	1,490,488.04	84,541,024.69

15. 商誉

(1)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MAGNET LIMITED	7,316,922.16	1,062,221.91	6,254,700.25	7,316,922.16	1,062,221.91	6,254,700.25
碧克电子公司	7,363,355.05		7,363,355.05	7,363,355.05		7,363,355.05
合 计	14,680,277.21	1,062,221.91	13,618,055.30	14,680,277.21	1,062,221.91	13,618,055.30

注：1)2021 年 11 月，香港新莱福公司以 10,000,000.00 元人民币作为合并对价取得 MAGNET LIMITED 磁性制品相关的人员、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形成业务合并。此次交易中，香港新莱福公司合并成本为 10,000,000.00 元，被购买方 MAGNET LIMITED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2,683,077.84 元，合并成本大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部分确认商誉金额 7,316,922.16 元。2) 公司与惠州市阿米莱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付国勇、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签订协议，公司以受让原股东股权以及增资的方式持有碧克电子公司 60%的股权。此次交易中，公司的合并成本为 30,000,000.00 元，被购买方碧克电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22,636,644.95 元，合并成本大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部分确认商誉金额 7,363,355.05 元

(2)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数	本期企业 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处置		
MAGNET LIMITED	7,316,922.16				7,316,922.16
碧克电子公司	7,363,355.05				7,363,355.05
合 计	14,680,277.21				14,680,277.21

(3)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 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 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处置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处置		
MAGNET LIMITED	1,062,221.91					1,062,221.91
合 计	1,062,221.91					1,062,221.91

(4)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情况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和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和依据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MAGNET LIMITED	独立产生现金流的资产组合	公司将此业务视为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	一致
碧克电子公司	独立产生现金流的资产组合	公司将此业务视为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	一致

(5)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 目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金额
MAGNET LIMITED	11,081,708.00	23,968,459.53	
碧克电子公司	44,181,479.98	46,285,600.00	
小 计	55,263,187.98	70,254,059.53	

(续上表)

项 目	预测期年限	预测期内的收入增长率、利润率等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等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折现率及其确定依据
MAGNET LIMITED	5 年	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为 2%、利润率为 8.3%-10.14%。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稳定期增长率为 0%、利润率为 8.3%。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	折现率 10.70%。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项 目	预测期年限	预测期内的收入增长率、利润率等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等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折现率及其确定依据
			的预期	
碧克电子公司	5 年	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为 7.41%-9.09%、利润率为 8.76%-9.76%。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稳定期增长率为 0%、利润率为 8.76%。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折现率 10.73%。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办公楼装修	5,234,865.32	4,542,796.64	1,692,344.61		8,085,317.35
其他	222,164.14	1,732,075.48	82,986.80		1,871,252.82
合 计	5,457,029.46	6,274,872.12	1,775,331.41		9,956,570.17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523,605.85	7,098,461.05	41,635,518.97	6,377,186.17
递延收益	2,231,879.39	334,781.91	2,626,330.60	393,949.5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899,200.48	1,194,171.18	18,972,979.36	2,865,442.16
可弥补亏损	62,072,486.63	9,346,424.20	30,701,002.51	4,688,309.41
限制性股票	84,928,893.55	12,932,363.00	35,518,589.02	5,412,355.84
未实现利润抵消	1,828,958.34	274,343.75	1,052,972.20	157,945.83
合 计	205,485,024.24	31,180,545.09	130,507,392.66	19,895,189.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2,819,308.93	422,896.33	2,284,972.97	473,214.24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71,074.53	115,661.18	1,078,164.27	161,724.64
使用权资产	7,506,683.58	1,135,109.23	17,153,118.10	2,475,278.54
合 计	11,097,067.04	1,673,666.74	20,516,255.34	3,110,217.4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58,005.56	29,622,539.53	2,948,492.78	16,946,696.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8,005.56	115,661.18	2,948,492.78	161,724.6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27,239.36	2,796,452.72
可弥补亏损	4,250,654.18	5,410,764.19
小 计	7,477,893.54	8,207,216.91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41,242,044.69		41,242,044.69
大额存单	133,880,679.68		133,880,679.68
合 计	175,122,724.37		175,122,724.37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3,089,022.18		13,089,022.18
大额存单	571,478,598.65		571,478,598.65
合 计	584,567,620.83		584,567,620.83

(2) 期末重要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中国银行大额存单	40,000,000.00	2.35%-2.65%	2.01%-2.55%	2026/11/16-2027/05/17	
中国工商银行大额存单	90,000,000.00	1.90%-2.35%	1.69%-2.73%	2027/04/26-2028/04/07	
小 计	130,000,000.00				

1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明细情况

1) 期末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209,656.84	6,209,656.84	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24,211,378.80	24,211,378.80	冻结	因子公司股权纠纷诉讼被司法冻结
货币资金	14,000,000.00	14,000,000.00	冻结	买定结构性存款前预冻结
应收票据	38,511,142.20	38,348,723.71	质押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
合 计	82,932,177.84	82,769,759.35		

2) 上年末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上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00,000.00	2,500,000.00	冻结	买定结构性存款前预冻结
货币资金	8,316,461.20	8,316,461.20	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31,080,172.37	31,080,172.37	质押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
固定资产	85,535,657.09	45,121,260.58	抵押	抵押
无形资产	14,016,137.00	9,686,387.60	抵押	抵押
合 计	141,448,427.66	96,704,281.75		

20.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信用借款		2,000,000.00
质押+信用借款	8,014,622.22	

合 计	8,014,622.22	2,000,000.00
-----	--------------	--------------

21.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6,209,656.84	16,807,501.50
合 计	6,209,656.84	16,807,501.50

22.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材料款	118,857,588.82	113,353,897.38
工程设备款	16,428,836.56	35,087,302.90
其他	6,109,793.66	6,112,876.66
合 计	141,396,219.04	154,554,076.94

23.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货款	15,270,980.41	10,545,520.23
合 计	15,270,980.41	10,545,520.23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77,306,282.52	235,210,391.76	259,099,871.49	53,416,802.7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485.40	16,637,219.86	16,715,990.80	122,714.46
辞退福利		666,801.31	666,801.31	
合 计	77,507,767.92	252,514,412.93	276,482,663.60	53,539,517.25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	77,145,328.76	213,989,950.30	237,913,227.48	53,222,051.58

和补贴				
职工福利费		8,230,855.06	8,230,855.06	
社会保险费	52,137.80	6,521,041.29	6,512,704.74	60,474.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992.20	6,069,355.27	6,063,914.08	50,433.39
工伤保险费	7,145.60	451,686.02	448,790.66	10,040.96
住房公积金		5,328,449.35	5,331,549.35	-3,10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815.96	1,140,095.76	1,111,534.86	137,376.86
小 计	77,306,282.52	235,210,391.76	259,099,871.49	53,416,802.79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98,838.80	16,179,480.14	16,259,323.10	118,995.84
失业保险费	2,646.60	457,739.72	456,667.70	3,718.62
小 计	201,485.40	16,637,219.86	16,715,990.80	122,714.46

25.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企业所得税	8,610,876.16	12,527,795.23
增值税	1,365,381.34	1,932,005.2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79,368.65	595,470.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5,559.70	505,574.62
教育费附加	272,752.49	227,719.84
地方教育附加	181,518.31	151,883.23
房产税	2,652,199.29	
土地使用税	381,126.14	
其他	215,756.38	196,159.96
合 计	14,994,538.46	16,136,609.08

26.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	-----	-------

股权收购款	105,400,000.00	105,400,000.00
应付暂收款	164,270.75	1,034,725.95
其他	133,283.80	135,268.80
预提费用	570,522.14	23,300.00
合 计	106,268,076.69	106,593,294.75

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90,359.79	6,789,192.29
合 计	3,790,359.79	6,789,192.29

28.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待转销项税	598,374.37	450,621.95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38,511,142.20	31,080,172.37
合 计	39,109,516.57	31,530,794.32

29.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5,989,629.93	16,863,487.2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07,613.09	1,222,334.97
合 计	5,682,016.84	15,641,152.31

30.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12,052.78		580,173.39	2,231,879.39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 计	2,812,052.78		580,173.39	2,231,879.39	

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 2024 年度

项 目	2024. 1. 1	增加	减少	2024. 12. 31
本次重组前权益	1, 998, 886, 930. 98	173, 722, 781. 66	82, 520, 523. 33	2, 090, 089, 189. 31
因本次重组权益变动	414, 915, 927. 89	82, 899, 057. 03	19, 660, 504. 46	478, 154, 480. 46
合 计	2, 413, 802, 858. 87	256, 621, 838. 69	102, 181, 027. 79	2, 568, 243, 669. 77

(2) 2025 年 1-9 月

项 目	2025. 1. 1	增加	减少	2025. 9. 30
本次重组前权益	2, 090, 089, 189. 31	71, 551, 056. 76	1, 005, 031. 11	2, 160, 635, 214. 96
因本次重组权益变动	478, 154, 480. 46	63, 536, 456. 30		541, 690, 936. 76
合 计	2, 568, 243, 669. 77	135, 087, 513. 06	1, 005, 031. 11	2, 702, 326, 151. 72

(二) 备考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 117, 821, 012. 31	735, 922, 911. 99	1, 383, 282, 564. 77	883, 004, 196. 92
其他业务收入	3, 591, 961. 03	2, 426, 995. 84	4, 779, 286. 92	3, 734, 323. 75
合 计	1, 121, 412, 973. 34	738, 349, 907. 83	1, 388, 061, 851. 69	886, 738, 520. 67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1, 121, 412, 973. 34	738, 349, 907. 83	1, 388, 061, 851. 69	886, 738, 520. 67

(2) 收入分解信息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吸附功能材料	437, 385, 462. 21	279, 057, 090. 60	600, 344, 396. 63	370, 643, 380. 61
电子陶瓷元件	120, 480, 867. 07	96, 795, 237. 72	153, 383, 791. 25	103, 297, 393. 28
其他功能材料	148, 571, 575. 04	79, 779, 860. 59	128, 290, 256. 58	77, 538, 073. 34
PM 粉末冶金器件	64, 678, 301. 24	46, 741, 797. 68	67, 236, 957. 19	48, 086, 440. 82
软磁材料及器件	57, 502, 064. 12	42, 365, 338. 23	84, 713, 630. 25	56, 546, 136. 84

永磁材料	289,102,008.11	190,850,004.48	349,118,271.83	226,722,297.08
其他业务	3,692,695.55	2,760,578.53	4,974,547.96	3,904,798.70
小 计	1,121,412,973.34	738,349,907.83	1,388,061,851.69	886,738,520.67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经营地区分解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销	647,552,617.99	474,599,678.53	820,587,754.05	573,103,345.02
外销	473,860,355.35	263,750,229.30	567,474,097.64	313,635,175.65
小 计	1,121,412,973.34	738,349,907.83	1,388,061,851.69	886,738,520.67

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121,412,973.34	1,388,061,851.69
小 计	1,121,412,973.34	1,388,061,851.69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69,270.76	4,211,090.52
教育费附加	2,548,597.30	3,047,491.05
印花税	1,115,832.66	777,570.88
房产税	2,005,371.95	2,624,854.61
土地使用税	381,126.14	490,315.50
其他	228,866.90	19,994.76
合 计	9,849,065.71	11,171,317.32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23,615,407.39	32,057,058.54
报关及出口信用保险费	4,552,298.80	6,039,732.87
销售服务费	5,246,341.12	5,532,055.97

股份支付费用	2,343,632.95	4,881,610.85
交通差旅费	1,615,981.61	2,892,309.83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841,061.76	794,133.22
业务招待费	915,891.51	1,318,190.58
折旧摊销费	658,023.08	452,457.67
办公费	152,332.21	398,517.86
其他	1,556,860.26	1,724,145.29
合 计	41,497,830.69	56,090,212.68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46,686,512.08	61,300,745.87
股份支付	13,263,666.99	14,357,659.61
折旧及摊销	8,819,680.84	9,465,672.15
业务招待费	3,946,257.47	5,490,492.48
办公费	2,122,821.30	3,780,968.08
交通差旅费	1,667,660.64	2,563,930.77
中介机构服务费	1,851,273.70	1,596,368.33
维修费	692,650.98	645,905.05
咨询顾问费	1,147,508.67	1,592,478.62
其他	7,634,313.06	5,354,928.94
合 计	87,832,345.73	106,149,149.90

5.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47,661,973.24	62,271,457.08
领用材料	19,793,815.69	27,232,760.22
折旧及摊销	4,607,409.71	5,214,228.24
燃料及动力费	4,148,775.99	4,538,273.10

股份支付	2,823,628.33	6,098,202.80
维修及试制费	2,720,064.93	3,920,980.61
其他	1,421,449.67	2,831,258.80
合 计	83,177,117.56	112,107,160.85

6.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488,178.27	1,023,503.94
减：利息收入	14,224,134.30	28,676,828.20
汇兑损益	-1,643,761.91	-8,090,124.30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42,169.27	592,513.91
合 计	-14,937,548.67	-35,150,934.65

7.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80,173.39	1,193,180.5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43,103.32	2,447,284.8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49,113.89	153,745.19
增值税加计抵减	2,263,463.08	4,507,470.44
增值税减免	230,100.00	30,550.00
合 计	4,665,953.68	8,332,231.04

8.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008,563.94	10,052,348.27
合 计	7,008,563.94	10,052,348.27

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95,182.47	
合 计	2,195,182.47	

10.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坏账损失	-3,263,431.97	-3,275,246.47
合 计	-3,263,431.97	-3,275,246.47

11.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6,412,911.82	-8,174,555.16
预付款项减值损失	-707,450.00	
合 计	-7,120,361.82	-8,174,555.16

12.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71,393.51	-110,221.12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030,449.66	27,271.08
合 计	1,559,056.15	-82,950.04

13.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12,163.22	10,700.00
其他	8,937.57	6,712.83
合 计	21,100.79	17,412.83

1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365.10	93,669.92

对外捐赠	300,000.00	160,000.00
其他	1,063,939.93	342,554.87
合 计	1,379,305.03	596,224.79

15.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773,988.03	33,534,658.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7,085,678.10	-5,350,528.93
合 计	16,688,309.93	28,184,129.1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利润总额	179,331,012.70	257,229,440.60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899,651.91	38,584,416.0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2,690.84	-125,476.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97,897.87	180,784.9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73,000.63	2,087,247.6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005.50	-2,054.0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96,209.62	1,429,788.5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1,344,920.46	-13,970,577.93
所得税费用	16,688,309.93	28,184,129.13

(三) 其他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41,743,766.25
其中：美元	18,749,878.43	7.1055	133,227,261.18
欧元	4,317.61	8.3351	35,987.71

港币	3,263,085.33	0.9130	2,979,196.91
越南盾	19,429,772,464.64	0.00028	5,440,336.29
日元	1,234,613.00	0.0479	59,137.96
韩元	362,000.00	0.0051	1,846.20
应收账款			96,280,485.38
其中：美元	13,504,769.99	7.1055	95,958,143.16
港币	87,343.30	0.9130	79,744.43
越南盾	866,420,667.79	0.00028	242,597.79
其他应收款			1,001,942.47
其中：越南盾	3,578,365,952.00	0.00028	1,001,942.47
应付账款			11,152,133.86
其中：美元	829,102.24	7.1055	5,891,185.97
越南盾	1,522,923,876.71	0.00028	426,418.69
欧元	580,020.54	8.3351	4,834,529.20
其他应付款			110.46
其中：越南盾	394,488.00	0.00028	110.46

2.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一)13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四)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短期租赁费用	993,223.88	992,933.04
合 计	993,223.88	992,933.04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52,049.97	953,412.60

七、研发支出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47,661,973.24	62,271,457.08
领用材料	19,793,815.69	27,232,760.22
折旧及摊销	4,607,409.71	5,214,228.24
燃料及动力费	4,148,775.99	4,538,273.10
股份支付	2,823,628.33	6,098,202.80
维修及试制费	2,720,064.93	3,920,980.61
其他	1,421,449.67	2,831,258.80
合 计	83,177,117.56	112,107,160.8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3,177,117.56	112,107,160.85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重组方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1) 公司将广州新莱福磁材有限公司等五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重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莱福磁材公司	3,000 万元	广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二) 被重组方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1) 广州金南磁性材料有限公司将龙门金南磁性材料有限公司等四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龙门金南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广东省惠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广州金意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 万元	广东省广州市	制造业	75.00		设立
广州金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广东省广州市	制造业	85.00		设立
广州金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广东省广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九、政府补助

(一) 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新增补助金额	2024 年度 新增补助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	1,343,103.32	2,447,284.89
计入营业外收入	12,163.22	10,700.00
合 计	1,355,266.54	2,457,984.89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1) 2025 年 1-9 月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 额
递延收益	2,812,052.78		580,173.39	
小 计	2,812,052.78		580,173.39	

(续上表)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本期冲减资 产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2,231,879.39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2,231,879.39	

2)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 额
递延收益	3,752,877.42	460,000.00	1,400,824.64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 额
小 计	3,752,877.42	460,000.00	1,400,824.64	

（续上表）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本期冲减 资产金额	其他变 动	期末数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2,812,052.78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2,812,052.78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923,276.71	3,640,465.41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金额	12,163.22	10,700.00
合 计	1,935,439.93	3,651,165.41

（四）退回的政府补助

2025 年 1-9 月

项 目	退回金额	退回原因
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30,000.00	公司不符合申请创业带动就业补贴条件
合 计	30,000.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4、五(一)5、五(一)7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12.02%（2024 年 12 月 31 日：19.29%）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2025. 9. 30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8,000,000.00	8,220,266.66	8,220,266.66		
应付票据	6,209,656.84	6,209,656.84	6,209,656.84		
应付账款	141,396,219.04	141,396,219.04	141,396,219.04		
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38,511,142.20	38,511,142.20	38,511,142.20		
其他应付款	106,268,076.69	106,268,076.69	106,268,076.6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72,376.63	10,137,859.28	4,148,229.35	4,347,095.72	1,642,534.21
小 计	309,857,471.40	310,537,576.27	304,547,946.34	4,347,095.72	1,642,534.21

(续上表)

项 目	2024. 12. 31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000,000.00	2,012,947.23	2,012,947.23		

应付票据	16,807,501.50	16,807,501.50	16,807,501.50		
应付账款	154,554,076.94	154,554,076.94	154,554,076.94		
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31,080,172.37	31,080,172.37	31,080,172.37		
其他应付款	106,593,294.75	106,593,294.75	106,593,294.7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30,344.60	24,433,546.63	7,570,059.35	9,441,603.77	7,421,883.51
小 计	333,465,390.16	335,481,539.42	318,618,052.14	9,441,603.77	7,421,883.51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9,862,493.97		529,862,493.97
2. 应收款项融资			21,140,674.39	21,140,674.3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29,862,493.97	21,140,674.39	551,003,168.36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理财产品，主要根据本金及预期收益确认期末公允价值。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剩余期限较短，本公司以其票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宁波新莱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	投资管理	800 万元	34.81%	34.81%

(2) 汪小明通过其控制的宁波新莱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26.77%的权益，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NICHILAY MAGNET CO.,LTD.	公司股东前桥清担任董事长、前桥义幸担任董事的公司
日磁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前桥义幸担任董事长、前桥清担任董事的公司
日丽磁石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前桥清担任董事长、前桥义幸担任董事的公司
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控人汪小明担任董事的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	--------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NICHILAY MAGNET CO., LTD.	PET、双面胶等	645,021.47	1,182,207.71
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涂料、光油	321,931.74	401,570.83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NICHILAY MAGNET CO., LTD.	吸附功能材料等	24,823,388.19	32,235,223.24
日磁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吸附功能材料等	2,294,335.90	5,340,077.12
日丽磁石香港有限公司	吸附功能材料等	43,989.17	75,371.64
华南农业大学	出售商品	11,849.57	26,827.43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29.30 万元	1,723.23 万元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NICHILAY MAGNET CO., LTD.	8,703,915.48	435,195.77	9,380,342.35	469,017.12
	日磁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74,539.35	8,726.97	226,734.03	11,336.70
	日丽磁石香港有限公司	15,921.86	796.09		
	华南农业大学	3,440.00	172.00	5,580.00	279.00
小 计		8,897,816.69	444,890.83	9,612,656.38	480,632.82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NICHILAY MAGNET CO., LTD.	661,212.44	1,264,842.26
	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247.80	60,796.46
小 计		765,460.24	1,325,638.72

十三、股份支付

(一)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1. 2020 年 12 月第一次股份支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和重要参数	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系参考最近一期(2020 年 12 月)公司入股的外部投资者的投资估值确定(15.33 元/股)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授予后分期可行权，故按照行权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存在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2,346,493.28

2. 2024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和重要参数	公司选择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第二类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和重要参数 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的员工人数变动以及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应的期权份额数量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存在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6,932,116.99

3. 标的公司股份支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和重要参数	参考上市公司新莱福收购本公司估值对应的 PE 值，以最近一期（2023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的 10 倍作为定价依据。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信息后作出的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存在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537,282.26

(二) 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

授予对象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管理人员、核心骨干	20,415,043.05		29,534,845.78	
合 计	20,415,043.05		29,534,845.78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广州金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系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标的公司和东莞市纳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85%和 15%。2025 年 6 月 25 日，原告东莞市纳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标的公司将广州金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的减速箱（齿轮箱）项目（含外购材料、生产线、员工、产品及销售渠道、利润）转移至本公司，本公司筹划对标的公司股权的购买交易从而将减速箱（齿轮箱）项目转移至本公司、损害广州金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的利益，本公司披露的资产购买交易相关公告以及相关主体的承诺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存疑等为由，向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25 年 7 月 3 日，东莞市纳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的申请，法院裁定：先行查封标的公司银行账户价值 24,211,378.80 元的财产。

2025 年 10 月 28 日，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就本案做出《民事调解书》，调解协议内容如下：(1)原告东莞市纳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本案各被告均确认本案诉讼系因误会而起，现一致确认各方已不存在纠纷；(2)各方均一致同意由标的公司向第三人广州金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支付 1 万元作为本案相关的诉讼成本支出补偿，即了结本案纠纷；(3)案件受理费 25 元（按变更后的诉讼标的额并已减半收取，原告已预交 162,856.89 元）和保全费 5,000.00 元，均由原告东莞市纳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负担；原告东莞市纳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所多预交的案件受理费部分可向本院申请退回。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案已执行完毕，标的公司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24,211,378.80 元已解冻。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吸附功能材料、电子陶瓷元件及其他功能材料等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

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二)1之说明。

十七、其他补充资料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43,691.05	-176,619.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5,266.54	2,457,984.8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95,182.4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008,563.94	10,052,348.2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5,002.36	-495,842.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0,747,701.64	11,837,871.16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603,814.25	1,780,501.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1,657.09	81,933.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952,230.30	9,975,435.52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亿玖仟伍佰壹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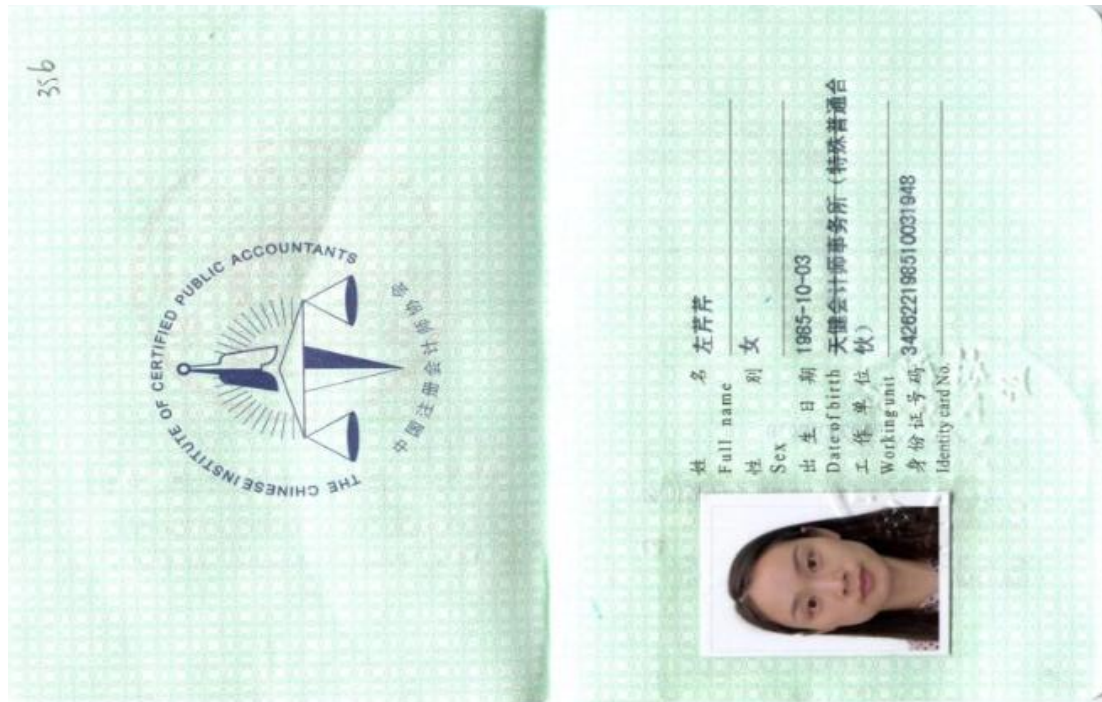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02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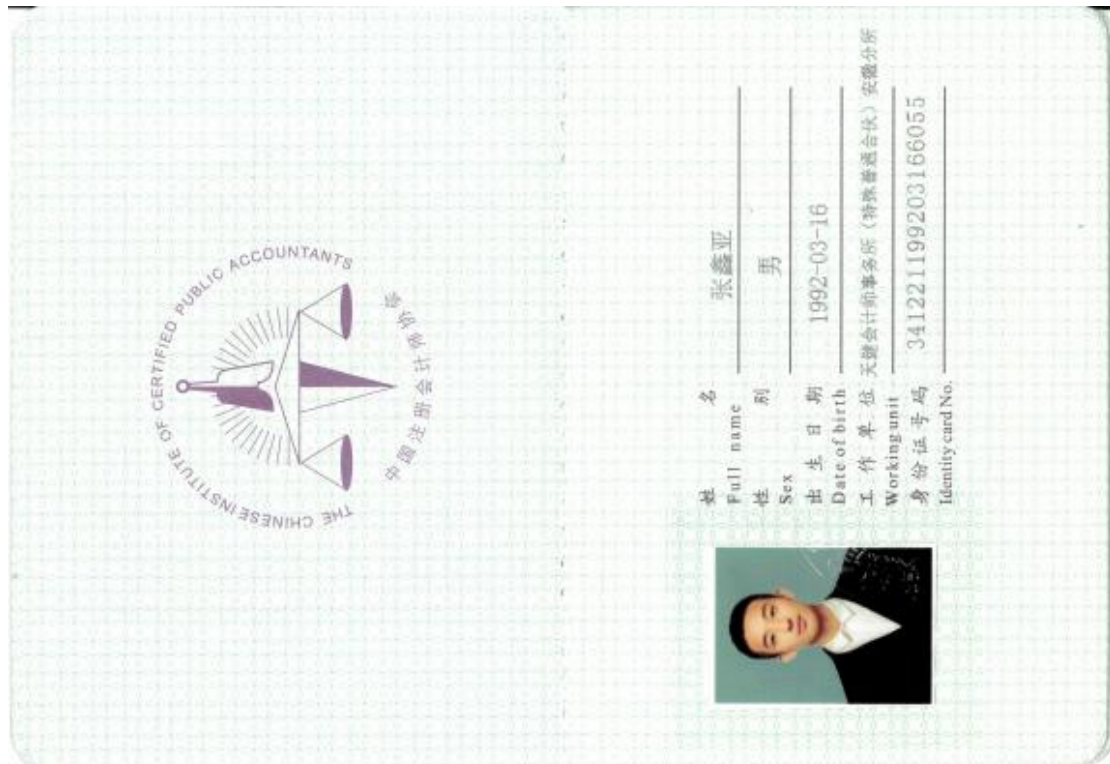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
本复印件仅供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5-1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9886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 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5-1号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5-1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左芹芹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5-1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张鑫亚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